探索聖經系列—約翰福音（三）

道德人的需要

**讀經：**

1 但有一個法利賽人，名叫尼哥底母，是猶太人的官。2 這人夜裡來到耶穌那裡，對祂說，拉比，我們知道你是從神那裡來作教師的，因為你所行的這些神蹟，若沒有神同在，無人能行。3 耶穌回答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，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4 尼哥底母說，人已經老了，如何能重生？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麼？5 耶穌回答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，人若不是從水和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6 從肉體生的，就是肉體；從那靈生的，就是靈。（約三1～6）

**信息選讀：**

人的觀念

尼哥底母來見主耶穌，一開口就說，『拉比，…你是從神那裡來作教師的。』他這句話，說出他的觀念，也說出他對主耶穌的認識。他稱主耶穌作『拉比。』猶太人稱人作『拉比，』就像中國人稱孔子作夫子一樣。在他看主耶穌乃是人的一個夫子。所以他說主耶穌『是由神那裡來作教師的。』他所以這樣看主耶穌，是因為他有一個觀念。他的觀念是以為，人是需要教導的，人是能夠教導得好的。他以為人所以這樣壞，是因為人受的教導不夠好，不夠多，所以人需要教導，需要一個好的教師來教導。他認為人的問題，就是一個教導的問題；人所需要的，就是一個能施教的夫子。

古今中外許多有道德的人，許多有思想的人，都和當日來見主耶穌的這個尼哥底母一樣。都是想，只要能教人一個好的作人之道，只要能教人好好的修行，人是一定能夠作得好的。人的觀念總是以為，人是能作得好的，人是能修行得來的。

主的看法

豈不知人這個觀念是錯誤的。人是不能作好的。人所需要的，不是教導。主耶穌來，也不是作師傅，所以當尼哥底母一說出他這句話，稱主耶穌作拉比，作師傅，主馬上就打斷他的話，回答他說，『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，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』尼哥底母的觀念，以為人所需要的是教導，只要有好的教導就好了。但是主耶穌說，人所需要的，不是教導，乃是『重生。』教導是行為的問題，重生是生命的問題。尼哥底母以為人的行為所以不像樣子，是因為人受的教導不好，是因為人受的培植不好。他的觀念是重在改行為。他沒有看見人基本的問題不是在行為，乃是在生命。

比方說，有一棵樹結的果子非常不好，味道又澀又酸。你不能用剪刀來把它修一修，加上一點肥料，培植它一下，就盼望它結出好的果子來。我們都知道這樣修理，這樣培植，是不會使它結出好的果子來；反而越這樣修理培植，就越使它結出更多不好的果子來。問題不是在外面的修理培植，乃是在裡面生命的更換。不是說，修理培植不需要，修理培植乃是第二個問題。第一個問題，乃是它裡面的生命需要更換。它裡面原來的生命，乃是結酸果子的生命，你在外面修理它，培植它，絲毫不能改變它裡面生命的性質。修理培植，也許會使它所結的果子，外面的樣子比前好看，可是裡面的味道還是酸的，和從前一樣。外面的樣子改了，裡面的味道沒改。

教育、教導，最多只能改變你外面的行為，只能改變你外面的生活，絲毫不能改變你裡面的生命。教導培植不是第一個問題。第一個問題乃是你裡面的生命需要更換。所以主耶穌對尼哥底母說，『你們必須重生，』

需要重生

『重生』這兩個字，是非常有意思的。『重生，』就是再生一次。請我們大家想想看，如果要那結酸果子的樹不結酸果子，而結甜果子，需要用什麼方法來改變它？凡接過樹的人都知道，需要把結酸果子的樹，從半截砍下來，然後再從結甜果子的樹上，砍下一根枝子來，接到結酸果子的樹本上。這樣一接，過了一段時間，再開花，再結果，就結出甜果子來。要它不結酸果子，而結甜果子，不是在它外面修理培植所能為力的，必須在它裡面給它換一個生命才可以。

並且一種生命，只能明白它所屬的那一界的事。猴子不能明白人界的事，因為猴子沒有人的生命。你不能教導一隻猴子明白人界的事。你若要猴子明白人界的事，你就必須先使猴子有人的生命。同樣的，我們人只憑著我們人自己的生命，也是不能明白神國的事。我們也不能教導一個沒有神生命的人明白神國的事。一個人，不管他的學問有多大，他的知識有多高，如果他沒有神的生命，你無論怎樣教導他，他也不會明白神國的事。只有神的生命，才能明白神國的事。人若要明白神國的事，人就必須有神的生命，就必須重生。所以主耶穌說，『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』

主耶穌來到世上，不是要教導人，乃是要叫人得著祂的生命。祂來到世上，不是作人的師傅，乃是作人的生命。人有生命，教導才有用處。所以教導不是人第一的需要，生命才是人第一的需要。人必須先得著生命，人必須先得著重生。

許多有道德、有學問的人都是想，那些沒有道德、沒有學問的人，才需要重生；像他們這樣有道德、有學問的人，就不需要重生。豈知沒有道德的人需要重生，有道德的人也需要重生。沒有學問的人需要重生，有學問的人也需要重生。有學問的人和沒有學問的人，都是同樣的需要神的生命。有道德的人和沒有道德的人，也都是同樣的需要重生。

何為重生

尼哥底母雖然懂重生的字義，但不懂重生的意義。人再進母腹生出來，仍是『肉體，』仍是人的生命。重生不是再進母腹生出來。從聖靈生的，就是靈，就是神的生命。所以重生就是人在自己的生命之外，再得著神的生命，重生就是神的靈進到人的裡面，將神的生命放在人的裡面。

水與靈這兩個主要觀念擺在一起，就是重生的完整意義。重生，再生，就是了結舊造的人，及其所作所為，並在新造裏，以神的生命使人得著新生的起頭。主使尼哥底母非常清楚他自己的光景。人無論善惡，都需藉水了結，然後藉神的生命有新生的起頭。這是第二次出生，不是從母腹再生，乃是從水和靈生。

問題：人為什麼需要重生？又如何經歷重生？請彼此分享。

參讀：變死亡為生命，第二篇